

Provisional Minimum Wage Commission

臨時最低工資委員會

Your reference 來函編號:

香港中環統一碼頭道38號

Our reference 本處檔案編號: (3) in PMWC 1-55/1

海港政府大樓11樓

Tel. number 電話號碼: 2852 3816

Fax. number 傳真機號碼: 2110 3518

立法會 CB(2)1145/08-09(02)號文件

香港職業介紹所印尼協會張子灝主席
 香港人力代理總會劉簡桓主席
 香港僱傭聯會林雪華主席
 香港僱傭代理協會張結民主席
 香港家庭服務業協會總會蔡周寧寧主席

張主席、劉主席、林主席、張主席及蔡主席:

有關法定最低工資的意見

多謝貴會於2009年3月12日送交臨時最低工資委員會(委員會)主席鄭若驊女士的信件,表達對香港實施法定最低工資的意見。我已獲授權代為回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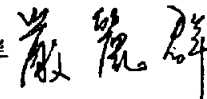
剛於2009年2月27日成立的委員會,其主要工作是以數據為依歸的原則,在確保防止工資過低、減少低薪職位流失,和維持本港整體經濟發展及競爭力等各關鍵層取得適當平衡的前提下,就首個法定最低工資的水平,向行政長官提供意見。

法定最低工資對社會影響深遠,涉及層面亦廣,故委員會在研究最低工資水平的過程中,會進行廣泛的諮詢,收集社會不同人士和組織的意見,並根據政府統計處進行有關的統計調查所得的資料和數據進行審慎、客觀和全面的分析和討論。


貴會提出有關豁免留宿家庭傭工的意見,因涉及法定最低工資條例草案的涵蓋範圍,我們已將有關意見轉交勞工及福利局。

謝謝你們對法定最低工資的關注。

臨時最低工資委員會秘書嚴麗群



二零零九年三月十八日

副本送: 行政長官辦公室
 立法會秘書處 
 勞工及福利局局長辦公室
 香港家庭傭工僱主協會主席羅軍典

11/F, Harbour Building,
 38 Pier Road, Central, Hong Kong

香港中環統一碼頭道38號
 海港政府大樓11樓